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函

710029

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2號10樓之5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劉先生

電話：06-2991111-8941

傳真：06-2982952

電子信箱：dcntust@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8日

發文字號：南市工管一字第11509155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為穩定營建剩餘土石方市場秩序，避免不肖業者利用資訊落差或市場調適期間哄抬處理價格乙事，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內政部國土管理署115年6月4日國署營字第1151105046號函辦理。
- 二、目前全國土方去化管道已持續增加，整體去化量能達2.35億立方公尺；另截至115年5月28日止，完成裝設GPS之土方運載車輛已逾1萬6千餘輛，可即時投入合法清運作業，足以支應市場土方運輸需求。經統計土資場土方處理費用，全臺平均約為每立方公尺1,065元，較土方新制實施初期已有明顯下降。
- 三、目前中央已協助地方政府設置臺北港、彰濱、南星等土方暫置場；另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刻正推動非都市土地申請營建土石方臨時暫置機制，同意政府機關及依法登記之公會得申請設置非都市土地土石方臨時暫置場，以加速去化土方壓力。
- 四、請貴公會（公司）轉知所屬會員，倘遇有土方處理價格顯著異常、疑似聯合漲價、惡意哄抬、搭售不合理費用或其他妨礙公平交易情事，請檢具具體事證，向本局、本府消費者保

護官、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或公平交易委員會檢舉，以利依法查處。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南市辦事處一處、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南市辦事處二處、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台南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大台南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群運環保股份有限公司、隆宇永續科技有限公司、新又昌企業社、上鼎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台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博全工程開發有限公司、富勝寶股份有限公司、大楹工程有限公司、太堡有限公司、欣鴻環保有限公司、宏輝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翊達資源有限公司、台山企業行、元田企業有限公司

副本：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

代理局長 王建雄